

##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 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09年3月31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基金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09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期内的财务指标、业绩比较基准、风险收益特征、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基金在招募说明书中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本基金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原汉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依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2008年11月11日证监许可[2008]1261号核准，汉鼎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型为开放式基金，并更名为“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08年11月20日起，汉鼎证券投资基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其由汉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正式生效。原汉鼎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报告期为2008年11月20日至2008年12月31日。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2.1.1 基金简称：富国天鼎

基金类型：股票型基金

交易代码：50002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0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500,000,000.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间：至2008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2000年6月17日

转托管后基金终止上市日期：2008年11月20日

2.2 转型后基金(原汉鼎证券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富国天鼎

前基金代码：100032

后端交易代码：10003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11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905,559,268.38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2.2.1 转型前基金(原汉鼎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说明

通过注重本基金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的信息技术以及运用

信息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改造，提升经营效率的上市公司，

从而实现长期增值，充分注重投资组合的成长性，并兼

顾流动性，同时通过投资组合等措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

确保基金产品的安全。

2.2.2 转型后基金(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说明

本基金将积极成长型基金，遵守资产配置的均衡原则，适度

集中，组合投资，坚持以基本面研究驱动投资为基础上注重

波段操作，获取最大收益。

2.2.3 基金目标

本基金将侧重指数增强型基金，旨在遵循“程序化指数组合、有限

调整、精细化风险管理”原则的基础上，实现在中证红利指

数的超额跟踪并力争超越超越，分享中国经济长期增长所带来的

收益。

2.2.4 基金经理简介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的说明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1999年4月13日获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经中国证监会批

准批准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于2001年3月从北京迁址上海。2003年9月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BMO)参股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变更更名办理完毕，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国内首

批成立的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中，第一家中外合资的基金管理公司。

截止2008年12月31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着12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包含：

富国天瑞进取债券基金、富国天惠精选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丰稳健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惠精选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惠精选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鼎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只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简介(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简介

4.1.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2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3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4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5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6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7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8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6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7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8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99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0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1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2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3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4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5 基金经理的说明

4.1.106